

#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科学〔2015〕3号

## 关于申报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 2015年度广西语言文字工作 研究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贯彻〈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实施意见》和《国家语委“十二五”科研规划》，进一步巩固科研工作成效，经研究，决定开展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广西语言文字工作研究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内容

申报内容重点以广西语言文字实际工作和广西语言生活中富有前瞻性、战略性、全局性的理论研究探索为主攻方向，避免课题过窄、过宽、过偏和与语言文字工作脱节。

### 二、申报条件

本专项课题面向我区普通高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和各市教育系统语言文字管理人员或教师。

已获广西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尚未结题者不得申报。其他条件参见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组织申报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桂教科学

(2015) 1 号) 有关要求。

原则上一个课题的课题组成员人数不超过 10 人。

### 三、经费支持

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 2015 年度广西语言文字工作研究专项课题由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提供经费支持，每项课题资助经费 1 万元，项目周期 1-2 年。获得立项的课题，要求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给予一定的经费配套支持。

### 四、申报要求

(一) 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截止 2015 年 5 月 15 日，逾期不予受理。

(二) 申报名额。

本年度申报数量实行总量控制，以高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和 14 个市教育部门为申报单位，每个单位限量申报 2 项。

(三) 申报程序。

1. 各单位根据申报名额数量，对本单位申报材料进行筛选，择优报送。

2. 各单位申报材料由本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盖章后，将申报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材料统一报送。

申报材料不返还，请有关单位和申报人对申报材料自行留底，备日后结题时使用。

相关申报材料表格可在自治区教育厅公众信息网下载（网址：[www.gxedu.gov.cn](http://www.gxedu.gov.cn)），登陆顺序：厅内导航→教科所→规划课题网页。申报人所在单位要切实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

指导，严格把关，对申请书所填各项内容进行认真审核，签署明确意见，保障申报质量，按申报名额数量进行申报。

3. 材料报送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 69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大楼 1615 室，邮编：530021；联系人：黄慧，电话：0771—5815236；电子邮箱：gxxywz@163.com。

### 五、课题管理

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 2015 年度广西语言文字工作研究专项课题评审工作由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核最终评审结果并公布立项名单。

获得立项的课题，研究成果发表须注明且只能独家注明“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 2015 年度广西语言文字工作研究专项课题”+《课题名称》+（立项编号）。获得立项的课题，按广西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的有关管理规定进行管理，由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对课题成果进行鉴定、办理变更和结题手续。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使用研究成果。

附件：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 2015 年度广西语言文字工作研究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代章）

2015 年 4 月 14 日

附件

## 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 广西语言文字工作研究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单位（盖章）：

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2015年 月 日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负责人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身份证号	课题组成员	完成时间	成果形式	开户名称、开户行、帐号(请填写学校财务对公账号)